

7、联合体竞标协议书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

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共同参加博白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2025年)采购项目竞标。现就联合体竞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为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竞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磋商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竞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职责分工：**（1）作为项目牵头单位，负责统筹整体工作，制定工作方案和要求、指导和解决规划编制中遇到的技术问题，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牵头做好基础资料收集和外业调查工作、协调工作。牵头开展博白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编制，具体负责的主要内容包括：前言、规划实施体检评估结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重点建设项目清单、村庄建设用地、乡镇级主体功能区、规划分区、动态维护可行性分析、实施保障等有关内容维护，完成相关内容的文本、图件编制以及相关数据库工作。（2）按要求做好各级会议的汇报工作，并负责根据会议意见，按时做好成果的修改完善。（3）按约定向甲方提交符合相关技术规程、规范及要求的规划成果。（4）根据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占合同总金额的60%。（5）若联合体中标，牵头人按合同总金额占比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规划成果评审费、打印费等其他费用支出。（6）合同中约定联合体出现违约行为时，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采购人的经济损失，如因联合体中一方的过错导致违约，则由该过错方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承担赔偿责任；如因联合体中双方的过错导致违约，则联合体按各自的过错比例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承担赔偿责任。若联合体中一方实际承担责任超过其责任份额的，有权向其他联合体方追偿。**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职责**

分工：（1）作为项目协作单位，协助牵头单位开展基础资料收集和外业调查工作。（2）与联合体单位共同编制博白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具体负责的主要内容包括：城镇开发边界、规划专栏、中心城区规划用地布局、城市重要控制线、其他控制线、动态维护可行性分析等相关内容维护，完成相关内容的文本、图件编制以及配合完成相应内容涉及的数据库建库工作。（3）配合牵头单位做好各级会议的汇报工作，并负责根据会议意见，按时做好成果的修改完善，按约定时间提交规划成果。（4）根据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占合同总金额的40%。（5）若联合体中标，协作单位按合同总金额占比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规划文本成果评审费、打印费等其他费用支出。（6）合同中约定联合体出现违约行为时，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采购人的经济损失，如因联合体中一方的过错导致违约，则由该过错方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承担赔偿责任；如因联合体中双方的过错导致违约，则联合体按各自的过错比例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承担赔偿责任。若联合体中一方实际承担责任超过其责任份额的，有权向其他联合体方追偿。

5、本联合体中，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为中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40%。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联合体协议签订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陈纲

2026年6月26日

(1) 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良庆区飞云路8号北投大厦2号楼4层401号

姓 名：余述琼 性 别：男

年 龄：46岁 职 务：董事长

身份证号码：413026198012263932

系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国土资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3年7月1日

注：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玉林市石牛路6号

姓 名：陈纲 性 别：男

年 龄：53岁 职 务：董事长

身份证号码：450104197306271513

系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广西玉林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30日



注：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带头人出具。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